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馨怡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287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。(376550000A_1090028731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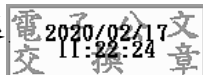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「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急難濟助辦法暨個案轉介申請表」1份，倘有家庭突遭變故而影響就學之清寒學生，請貴校惠予協助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109年1月9日(109)行宗字第00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申請資料可至該單位網站下載(行天宮五大志業網：<https://www.ht.org.tw/>)，學校寄出申請資料紙本後，請至<http://tinyurl.com/93wmjn5>上傳個案資料，以利審核結果通知。
- 三、若對本辦法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行天宮(聯絡電話：0800-217885、02-25026606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高中職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大漢技術學院、臺灣觀光學院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9/02/17

